

# 雲林縣政府內部控制推動及督導小組 111 年度第 1 次會議

##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1 年 04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00 分

壹、主席致詞：略。

貳、會議說明：

本次會議計有 1 個報告事項，6 個討論提案事項，提請各委員審議。

參、上次會議討論(報告)事項辦理情形：

節錄上次會議第柒所列補充報告：依「雲林縣政府內部控制制度」陸、監督作業之內容，明列有關例行監督（各單位主管例行）、自行評估（各單位自評、內部稽核幕僚作業單位計畫處彙整各單位內部控制自行評估表提內部稽核相關會議審議）及內部稽核（內部稽核幕僚作業單位計畫處辦理提內部稽核相關會議審議）之分工，節錄如附件五，爰請確實依分工進行必要之監督作業。

經查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有關各單位自評的部分，內部稽核幕僚作業單位於 110 年 3 月曾進行一次彙整，但並無提內部稽核相關會議審議，另亦查無內部稽核之辦理。

肆、討論提案：

提案一：檢陳本府所屬一級機關雲林縣衛生局所提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1 份，如附件一，提請 審議。

說 明：因應衛生局組織編制修訂，爰修訂內部單位名稱代號，增訂及刪除作業項目、相關表件。

決 議：同意予以通過。

提案二：檢陳本府採購中心所提所提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1 份，如附件二，  
提請 審議。

說 明：發包課修正作業流程說明表及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

決 議：同意予以通過。

提案三：檢陳雲林縣西螺戶政事務所所提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1 份，如附件  
三，提請 審議。

說 明：修正機關分層負責明細表。

決 議：同意予以通過。

提案四：檢陳本府所屬一級機關雲林縣警察局所提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1  
份，如附件四，提請 審議。

說 明：依修訂摘要所列：行政科、交通隊增訂作業項目；保安科、外事  
科、公關科及會計室修訂作業項目。

決 議：同意予以通過。

提案五：檢陳本府所屬一級機關雲林縣稅務局所提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2.0  
版及 3.0 版 1 份，如附件五，提請 審議。

說 明：屬修訂作業程序說明。

決 議：同意予以通過。

提案六：本府各單位或所屬機關如有提報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應詳列  
修訂摘要並請一併提供修訂對照表以利審查，提請 審議。

說 明：有鑑於各單位之內部控制制度內容繁多，詳列修訂摘要及提供修  
訂對照表可增進會議審查效益。

決 議：爾後各單位或所屬機關如有提報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應一併  
檢附修訂摘要及修訂對照表以利審查。

#### 伍、臨時動議

提案：請內部稽核幕僚作業單位(計畫處)每年度應依作業要點進行各單位自行評估表之彙整並辦理內部稽核等相關作業，以簽署本府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討論。

說明：依「政府內部控制聲明書簽署作業要點」(詳附件六)略以：各機關應每年評估當年度整體內部控制有效程度，依本要點規定格式，擬具內部控制聲明書，由機關首長與督導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業務之召集人，於翌年三月底前共同簽署，公開於各該機關網站之政府資訊公開專區。

決議：主席裁示將另行指派參議加以詳細了解後再行研議。

#### 陸、補充報告：

行政院為落實行政機關管考作業簡化政策，強化機關自主管理精神，並為推動將風險管理融入日常作業及決策運作等，爰訂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作業原則」，此原則整併行政機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機制，融入施政績效管理作業中。

依該作業原則所列，地方政府得參照本原則，自行建立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機制。

#### 柒、散會